

摇摇摇中小学生法律法规知识丛书摇摇摇

---

# 公司法讲解

方治刚摇谢昀摇编

海南出版社

## 中小学生法律法规知识丛书

主摇摇编：杨连常摇鲁夫摇蒋卫杰

责任编辑：刘文武

封面设计：张摇戈

出版发行：海南出版社

社摇摇址：海口市滨海大道华信路 圆号

印摇摇刷：昌平第二印刷厂

开摇摇本：苑苑伊元圆摇员摇圆

印摇摇张：员圆缘缘

字摇摇数：圆圆苑千字

版摇摇次：员圆苑年 员月第 员版第 员次印刷

印摇摇数：园员缘用圆套

册摇摇数：苑苑伊元圆摇员摇圆

定摇摇价：员圆苑元

## 本书编委会

摇摇摇摇策摇划：刘文武

摇摇主摇编：杨连常摇鲁摇夫

摇摇摇摇摇摇蒋卫杰

摇摇编摇委：邓先明摇石中琳

摇摇摇摇摇摇田摇军摇纪摇英

摇摇摇摇摇摇刘叶青摇乔晓燕

摇摇摇摇摇摇姜永义摇曹振国

摇摇摇摇摇摇隋乐山

## 序摇摇言

1983年11月10日，第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十三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在公民中基本普及法律常识的决议》。《决议》明确规定：普及法律常识的重点对象是各级干部和青少年，学校是普及法律常识的重要阵地，大学、中学、小学以及其他各类学校，都要设置法制教育的课程。

根据这一决议，现在全国中学，除少数边远地区外，普遍开设了法律常识课；有些地方还对小学法制教育进行了试点，编写了一批地方教材，确定了对小学进行法制教育的内容。所有这一切，为提高青少年的法律意识作出了贡献。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也要看到，目前在青少年法制教育中仍存在着不少问题。走进新华书店、图书馆，就会发现供成年人阅读的普法教材和图书多得不得了，而专门给青少年看的法律书却少得可怜；即便有一些供青少年学习的法制教育书籍，里面的内容多是以“宪法”为主的思想品德教育，无法反映我国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全貌；而且由于现有的普法教材、图书中通篇找不到一个案例，没有考虑到普通老百姓特别是中小学生的阅读及理解能力，结果必然是——书倒是有了，中小学生们却很是不爱看（甚至可以说，连大人读起来都不感兴趣），中小学的教师们也缺少相应的参考书，给上好法制教育课带来了困难。在这种情况下，编写一套以中小学的学生和教师为读者对象、适合于他们口味的、系统介绍法律知识的丛书，就显得尤为迫切和必要了。

在编写这套给青少年朋友和中小学教师的法律丛书过程

中，我们注意了两个结合：一是系统性与实用性相结合，也就是既照顾到我国现有法律体系的完整性，又要考虑现实生活对法律的需要。本丛书分 怨编 猿本，包括了宪法、刑法、民法、行政法、经济法、诉讼法等必备的法律知识，这样大的篇幅和规模，这样系统、全面地介绍法律知识，在目前所有的普法教材中是根本见不到的。二是知识性与趣味性相结合，也就是尽量避免空洞的说教，以大量的案例来解说法律，使读者在较轻松的阅读中了解法律，关心法律。通过这两个结合，使青少年掌握我国宪法和法律的主要内容，学会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的权益，同各种违法犯罪现象作斗争，维护社会秩序，保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保障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

本丛书在体例上分 怨编，共 猿本，它们分别是：

法理编（员本）：《现代法治观念》

宪法编（猿本）：《宪法总论》、《代表法·选举法讲解》、《集会游行示威法·国旗国徽法·未成年人保护法·妇女权益保障法讲解》

行政法编（源本）：《中国公务员制度讲争》、《治安管理法律法规讲解》、《破坏社会主义经济秩序罪讲解》、《侵犯公民人身权利和民主权利罪讲解》、《侵犯财产罪·妨害婚姻家庭罪讲解》、《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渎职罪讲解》

环保法编（员本）：《环保法讲解》

经济法编（缘本）：《经济合同法讲解》、《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讲解》、《反不正当竞争法讲解》、《公司法讲解》、《自然资源法讲解》

文化教育法编（圆本）：《教师法讲解》、《义务教育法

讲解》

民法编（缘本）：《民法通则》、《婚姻法讲解》、《继承法讲解》、《著作权法讲解》、《专利法·商标法讲解》

诉讼法编（猿本）：《刑事诉讼法讲解》、《民事诉讼法讲解》、《行政诉讼法讲解》

青少年是民族的希望，国家的未来，做好青少年的普及法律常识教育工作，具有特殊的重要意义。我们希望这套丛书能对提高我国全民特别是中小学生法律文化素质产生积极的影响。

杨连常、鲁夫

缘年愿月圆日

于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

# 目摇摇录

一、公司法基础知识 .....	( 员 )
摇摇(一)公司是什么 .....	( 员 )
摇摇(二)公司法的概念 .....	( 员 )
摇摇(三)公司有哪些法律特征 .....	( 圆 )
摇摇(四)公司有哪些法定类别 .....	( 猿 )
摇摇(五)公司的分类 .....	( 源 )
摇摇(六)公司的名称和住所 .....	( 缘 )
摇摇(七)公司如何设立 .....	( 苑 )
摇摇(八)公司机关设置 .....	( 愿 )
摇摇(九)公司权利、义务的法律规定 .....	( 怨 )
摇摇(十)公司的解散与清算 .....	( 员园 )
二、有限责任公司 .....	( 员园 )
摇摇(一)设立条件 .....	( 员园 )
摇摇(二)设立的程序 .....	( 员园 )
摇摇(三)股东 .....	( 员猿 )
摇摇(四)组织机构 .....	( 员源 )
摇摇(五)特殊的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公司 .....	( 员愿 )
摇摇(六)有限责任公司的变更 .....	( 员怨 )
摇摇(七)有限责任公司的消灭 .....	( 员圆 )
三、股份有限公司 .....	( 员圆 )
摇摇(一)公司设立 .....	( 员猿 )
摇摇(二)公司设立程序 .....	( 员猿 )
摇摇(三)公司股东 .....	( 员缘 )

摇(四)公司股份与资本 .....	( 圆元)
摇(五)股票、股息和红利 .....	( 圆缘)
摇(六)公司发行新股 .....	( 猿)
摇(七)上市公司 .....	( 猿)
摇(八)公司的机关 .....	( 猿)
摇(九)公司合并、分立和消灭 .....	( 猿)
四、公司债券、公司财务会计制度及公司法律责任 .....	( 猿)
摇(一)公司债券 .....	( 猿)
摇(二)公司财务、会计制度 .....	( 猿)
摇(三)法律责任 .....	( 猿)
五、法规 .....	( 猿)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 猿)
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 .....	( 愿)

# 一、公司法基础知识

当你看到这本书的名字时，你决不会有任何惊奇的表现，因为在你的身边，公司、公司法是时常出现的——或许你经常在电视广告里看到各种各样色彩绚丽的公司广告；或许你的家人就是公司里的职员；或许你在羡慕那些卓有成就的公司老板、经理的同时也在期望着自己有一天能成为公司的职员，成为公司的老总……而此时，你可能不会想到对于你们的父老兄辈而言公司是多么遥远的概念，因为，今天你们是生活在市场经济社会，而公司作为市场经济的主体之一，是极其活跃，发挥着极大的作用的。

也正因为这样，你们必须了解公司的基本知识，了解作为规范公司行为的公司法的基本知识。

## （一）公司是什么？

公司是依照公司法组织、登记成立，以营利为目的的社团法人。

公司是商品经济高度发展的产物，因此，在商品经济不发达的社会里，是不存在现代公司法意义上的公司的。

公司又是现代商品经济发达国家普遍采用的一种重要的、富有极其特殊的生命力的企业组织形式，对商品经济的发展起着促进作用。

## （二）公司法的概念

公司法是规定公司的种类、组成、活动及其对内对外关系的法律，是规范公司行为的法律的总称。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于1994年7月1日由第八

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通过，自1994年7月1日起开始在全国范围内实施。这部法律，自1985年开始起草，十年怀胎，终于分娩，这是我国立法的一件大事。

这部法律对于规范我国公司的组织和行为，保护公司、股东和公司债权人的合法权益，适应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促进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因此，我们一定要学好公司法，掌握其内容，执行其法律要求，这无论于国于己都有利。

### （三）公司有哪些法律特征？

我国的公司，有些是依照公司法的规定而设立的，有些是原有的经济实体，如工厂、企业等依照公司法规定的要求组织设立的。它们都是符合公司法要求的公司，那么公司有哪些法律特征呢？对这一问题的了解、把握能帮助你认清你所接触的公司是不是合法的公司，其特征：

员 公司是依法成立的法人。公司是具有独立财产、组织机构并能独立承担财产责任的经济组织，它具有独立的民事主体资格，能够依法进行民事活动、经济活动，享受相应的权利，承担相应的义务。

圆 公司具有营利性。公司的这一特殊的企业组织形式是以通过公司的经营活动获取利润为目的的，不论公司从事什么行业，都要盈利。这也就是你所见的公司老板都很“派”的缘故了。

猿 公司是社团法人。社团法人是指由两人以上集合而成的法人团体，是由出资人联合组成的法人团体。

源 公司都必须依照法律规定进行活动。在国家许可的范围内可以自由选择其所从事的行业，并可以采取适当的经

营方式。

#### （四）公司有哪些法定类别

依照我国公司法的规定，公司是指依照公司法在中国境内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

这就说明：（员）我国公司法只适用于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除此之外的企业、工厂等仍由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等调整。（圆）公司法的效力范围只适用于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公司，包括在中国境内设立的中国公司和外国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所谓“有限责任”，这四个字的本义就是这种公司的股东对公司债务的清偿只负有限责任，这个“限”即指他对公司的出资额这一限度，比如 员园万元、 圆园万元等额限。而债务超过这个限度的部分，股东不再负责。而公司本身对公司债务是以公司的全部财产为限的，这个“全部财产”包括公司设立时股东的出资额和公司成立后经过运营所得的各种财产的总和。

股份有限公司，其全部资本分为等额股份，股东以其所持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这两类公司的不同之处在于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分为众多的等额股份，大到成千上万元一股，小到一元一股，而各股东以其所持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而有限责任公司的出资并不划分为等额的股份。此外，在公司的成立等方面，两类公司有所不同，这在后面的讲述中会逐步涉及到。

## （五）公司的分类

员 无限责任公司、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责任公司、两合公司。

无限责任公司，指由两个以上股东组成，股东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连带无限清偿责任的公司。所谓连带清偿无限责任，即指股东对公司债权人所负共同或单独清偿全部债务的责任。即债权人可以要求全部股东清偿债务，或者向其中任一股东要求清偿债务，公司股东都负有不可推脱的清偿责任。

有限责任公司是指由一定数额股东组成，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债务承担有限责任的公司。

股份有限责任公司是指由一定数量以上的股东组成，股东以其认购的公司的股份金额为限对公司债务承担责任的公

司。两合公司是由有限责任股东和无限责任股东组成的公司。其责任方式依股东类别不同而不同。

### 圆 人合公司、资合公司、人合兼资合公司

人合公司，指公司的信用基础完全建立在股东个人的信用之上，而不在于公司资本的多少。这在公司的初始阶段较少，但股东个人的信用对公司仍然很重要。

资合公司，是指公司的信用基础建立在公司的资产数额之上，而与股东信用无关的公司。这种公司其势力越雄厚，信用就越好。

人合兼资合公司，指公司的信用基础建立在股东个人信用和公司资产数额这两方面上的公司类型。

### 猿 母公司、子公司

母公司是指通过掌握其公司一定比例的股份，或者通过协议，从实质上控制其他公司经营的公司。

子公司，是与母公司相对，被其他公司占有一定比例的股份，或者通过协议受控于其他公司的公司。

母公司和子公司各为独立的法人组织，均以自己的名义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独立地承担民事经济责任。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责任也只是以其控制、掌握的股份金额为限。

### 源 总公司、分公司

总公司是指管辖全部公司组织的总机构。它对其他公司的业务经营、资金管理、人事安排有统一指挥权，并且承担其他公司的财产责任。

分公司是受总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是总公司的分支机构，不具有独立的法人地位，在法律上不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分公司没有自己的独立名称，而冠以“伊伊公司分公司”之称。

总公司以自己的财产对分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分公司业务活动的结果由总公司承受。

### （六）公司的名称和住所

#### 员 公司的名称

公司是具有独立人格的企业法人，它要进行民事、经济活动，就必须有自己的名称，否则就会造成混乱，不利于经济的发展，也不利于保护公司、个人的合法权利。

因此，你周围的公司都是有自己名字，而且都好听、好记，比如“白鸽集团”、“新飞电器公司”等等。

公司名称是一个公司区别于其他公司的专用文字符号，是公司不可缺少的一部分，而且公司名称往往也具有极大的

价值。

公司名称一般由四部分构成：(员) 公司种类即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之一种。对此我国公司法第八条规定：“……符合本法规定的条件的，登记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第九条规定：“依照本法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必须在公司名称中标明股份有限公司字样。”(圆) 具体名称。一般规定不得采用外国国家(地区)和国际组织的名称；不得以外国文字以及数字组成公司名称等。(猿) 营业种类。(源) 公司所在地的名称。

公司名称应在登记机关进行登记。登记后，公司就取得该名称的使用权和专用权。公司名称可以转让。

### 圆 公司的住所

我国公司法第十条规定：“公司以其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为住所。”

至今为止，你们仍可以在报纸杂志上见到“皮包公司”曝光，甚至现实中在你身边就有这类公司。杜绝这类公司的一个主要措施就是加强对公司住所的确定和管理。对公司住所的确定决不仅仅是为了刹住“皮包公司”满天飞之风，更重要的是保证正常的生产、经营、交易秩序，保证市场经济在稳定的、有序的环境中发展。

因此，要对该条文的规定详细了解。所谓“办事机构所在地”，是指公司设立登记时注册的经营决策、执行机构的所在地。而主要办事机构，则是指当公司有多个分布于不同地区的办事机构时，在公司登记机关所登记的主要办事机构。

确定公司住所的法律意义有：(员) 确定主管机关；(圆)

确定其诉讼管辖；(猿) 确定债务履行地；(源) 确定诉讼文书送达处所；(缘) 确定政府征税的依据。

## (七) 如何设立公司

在你们周围这许许多多、五花八门的公司都是怎样来的呢？当然是由人来建立的，那么具体是由哪些人、依据什么样的程序要求来建立公司的呢？通过这一部分关于公司设立的知识了解，你也许会尝试着去建立你自己的公司的。

### 员 公司设立

公司设立是公司法上的概念，指的是为创建公司，使其取得法人资格而必须完成的一系列法律行为的总称。

### 圆 公司设立的程序

各种公司的设立程序都必须经过以下几项：

(员) 必须有公司发起人。任何公司的设立，必须先有发起人。这里讲的发起人不是单指一个人，也包括具有发起人资格的公司、企业等。

你如果想设立一个公司，可以把自己作为发起人，也可以再联络其他人发起来。这样，有了这个预先的小小组织团体之后，你们才能开始以下的工作。

### (圆) 订立公司章程

在确定了你的未来的公司的性质的情况下，作为发起人的你们一定要想着订立一个大家都遵守的规则、程序，以利于公司的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这个规则、程序，就是法律上所说的公司章程。

章程是公司设立所必须具备的，公司组织和行为所依据的准则。

公司正式成立时，由公司创立大会对章程进行修改、补

充，以达到法律要求。章程随着公司的成立而发生效力。章程生效后，不得随意变更，要变更必须按法定条件和程序进行。

### （猿）确定公司股东、公司的机关

股东一般由公司章程规定，即在章程中记载各股东姓名及住所，但通过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的一部分股东，是由募集程序确定的。

要对你的公司进行管理，就必需有适当的公司机关，否则你的公司不仅不能正常管理运营，而且也不可能被批准登记成立。

公司的机关是公司对内负责经营管理，对外代表公司的机构。如董事会、经理等。

### （源）登记注册，依法设立

在上述程序依法就序以后，你的公司还必须经过政府主管部门或机关办理注册登记手续，经过登记，领取营业执照后，才能取得法人资格而正式成立。

这里所讲的是公司设立的共同特点，在后面你会逐渐了解一些具体的规定。

### （八）公司的机关设置

你知道，在公司里，董事长、经理都是很有权力的人物，但是你真正了解他们在公司中的地位吗？

公司机关代表公司进行活动，组成公司机关的人，我们称他为公司负责人。

公司机关包括权力机关和决策机关及执行机关。

权力机关和决策机关，在有限责任公司、无限责任公司和两合公司中，为执行业务或代表公司的股东。有的有限责

任公司同于股份有限公司，设董事会为其决策机关。

执行机关为公司的经理人。

经理人是负责公司业务活动并为其签名的机关，是公司的执行机关。经理人为数人时，应设一人为总经理，其他人为副总经理或经理。

经理人不能是无行为能力人或限制行为能力人。经理人享有对内管理公司事务、有对外代表公司与第三人进行业务往来的权利。

经理人在享受权利的同时，也承担相应的责任。经理人因违反法律、章程、或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的行为，使公司遭受损害时，对于公司负赔偿责任。

#### （九）公司权利、义务的法律规定

公司作为独立自主经营的营利性的社会法人，是有独立人格的，在法律上享有一定权利，当然也承担一定的义务。对此我国公司法总则部分有如下规定：

员 公司享有由股东投资形成的全部法人财产权，依法享有民事权利，承担民事责任。

圆 公司以其全部法人财产，依法自主经营、自负盈亏。

猿 公司在国家宏观调控下，按照市场需求自主组织生产经营，以提高经济效益、劳动生产率和实现资产保值增值为目的。

源 公司内部管理体制的原则为：公司实行权责分明、管理科学、激励和约束相结合的内部管理体制。

缘 依照公司法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必须在公司名称中标明有限责任公司字样。

远 依照公司法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必须在公司名称